

证券代码：833468

证券简称：双剑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0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议案》并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确定公司拟向共计 29 人定向发行不超过 4,800,000.00 股（含 4,8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2.5 元/股，募集资金 12,000,000.00 元。公司拟与上述认购人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收到了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3700 号）。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编号为京永验字<2020>第 210046 号）显示，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人民币 12,000,000.00 元。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完成本公司新增股份登记。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公司已与相关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获取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募集资金金额（元）
1	购买原材料、经营活动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	12,000,000.00

3. 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本次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及户名	募集资金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车站路支行	42050181373700000220 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销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票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00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133.49
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经营活动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
2020 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8,236,054.60
2021 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765,078.89
其中：用于支付员工工资	1,637,137.90
用于支付货款	2,127,925.99

用于手续费	15.00
2021 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2021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及未按照规定履行披露义务之情形。

六、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不存在违规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